

臺北市弘道國中 109 學年度第一學期

體育科、藝文領域 期末考試日程表

請各班導師隨堂監考

日期	109 年 12 月 28 日			110 年 1 月 4 日						
星期	星期一			星期一						
節次	第一節(班會) 8:25~8:50 考試共 25 分鐘 8:50~9:10(自習)			第一節(班會) 8:25~9:10						
年級	七	八	九	七	八	九				
科目	體育	體育	體育	美術	表藝	美術	表藝	音樂	美術	表藝
考試範圍	全冊	康軒課本 八上 P121~P199	課本 P74~P87, P100~P129	全冊	課本 L7、 L9	第三課	課本 L8、 L9	1、2、國民樂派與印象樂派。 二十世紀的音樂。	發現身邊的雕塑	課堂筆記
電腦畫卡代號	體育:41			美術:63 表藝:97			音樂:61 美術:62 表藝:98			
監考老師	導師			導師						

※ 請攜帶 2B 鉛筆應考。

※ 其他未列之綜合科目為教師自行處理。

請各位同學特別注意：

- 1 此為正式考試，請同學專心作答，考場違規則依學校考場規則辦理。
- 2 考試當日如有遲到者，請立即到教務處考試。
- 3 考試缺考(補考)者：

如 12/28(一)或 1/4(一)缺考者，到校後第一時間到教務處進行補考(請持假單)。

- 4 補考同學請依臺北市立弘道國民中學段考補考及劃卡注意事項辦理。



109.12.16